

檔號：HAD K&TDC/13/9/24A/08

葵青區議會
社區事務委員會
第一次會議記錄(二零零八／零九)

日期：二零零八年四月八日
時間：下午二時四十分
地點：葵青民政事務處會議室

出席者

黃耀聰議員 (主席)
林翠玲議員 (副主席)
陳笑文議員
方平議員
許祺祥議員
林紹輝議員
羅競成議員
李志強議員
梁志成議員
梁子穎議員
梁偉文議員
梁耀忠議員
梁玉鳳議員
雷可畏議員
麥美娟議員
潘志成議員
潘發林議員, BBS, MH
潘小屏議員
蘇開鵬議員, BBS, JP
譚惠珍議員, MH
鄧國綱議員, MH
鄧淑明議員
徐曉杰議員
徐生雄議員

尹兆堅議員
王雪盈議員
黃炳權議員
黃潤達議員
容永祺議員, MH, JP

列席者

廖峻峰先生	教育局高級學校發展主任(葵青)1
梁偉俊先生	勞工處勞工事務主任(勞資協商促進科)
阮玉屏小姐	房屋署高級房屋事務經理(葵涌)
李燦楊先生	社會福利署荃灣及葵青區助理福利專員(三)
夏樂欣小姐	廉政公署廉政教育主任(新界西南)
蘇德榮先生	環境保護署區域辦事處(西)環境保護主任
梁翠雯女士	食物環境衛生署葵青區環境衛生總監
方元俊先生	郵政署助理署長(組織發展)
張偉雄先生	郵政署總經理(策劃及發展)
李任意先生	屋宇署高級屋宇測量師/牌照 1
區澤禧先生	運輸署交通工程(新界西)部工程師
譚卓姿小姐	葵青民政事務處民政事務助理專員
方鳳娟女士	葵青民政事務處高級聯絡主任(一)
詹栢思小姐(秘書)	葵青民政事務處行政主任(區議會)二

缺席者

盧慧蘭議員 (因事告假)

歡迎詞

主席歡迎各位委員及政府部門代表出席是次會議。

2. 主席告知與會者，盧慧蘭議員因事未能出席會議，她已在會前請假。
3. 委員會一致通過上述請假申請。

通過第三次會議(二零零七／零八)及第一次特別會議記錄(二零零八／零九)

4. 潘小屏議員動議，潘志成議員和議，委員會一致通過社區事務委員會第三次會議(二零零七／零八)及第一次特別會議記錄(二零零八／零九)。

討論事項

如何申請綜援金

(社區事務文件第 1 及 1a/2008-2009 號)

5. 主席表示本議題由雷可畏議員提出，他請雷可畏議員簡介議題。
6. 雷可畏議員提出以下問題：
 - (i) 如申請綜援人士於十年前已購買人壽保險，於申請綜援時他是否需要取消人壽保險，以及是否要在保險單中作出借貸以抵銷資產，從而符合申請綜援的資產限額規定。
 - (ii) 為何社署要求申請綜援人士提供停薪留職的證明才可申請綜援。
 - (iii) 為何社署前線員工及醫院社工沒有指引申請綜援人士申請撒瑪利亞慈善基金以解決醫藥費用問題。
7. 主席表示於會上不會討論個別個案，他請李燦楊先生回應雷可畏議員的提問。
8. 李燦楊先生回應雷可畏議員於會前的提問只屬一般查詢，故他沒有有關個別個案的資料，但有關保險金的計算方法，他們會計算保險的紅利價值及現金價值，申請綜援人士可與社會保

障部商討有關細節。他亦回應申請綜援人士不一定要辭職方能申請，但需要提供僱主證明以證實沒有支付薪金給申請人。另外，有關撒瑪利亞慈善基金的問題，因該基金由醫管局主導及已運作了一段的時間，醫管局醫生有詳細的資料提供給有需要人士。

9. 主席表示雷可畏議員所關注的是希望社署前線員工能主動向有需要人士提供有關撒瑪利亞慈善基金的資料。

10. 雷可畏議員重申希望社署前線員工能主動向有需要人士提供有關撒瑪利亞慈善基金的資料，以及主動向申請綜援人士解釋申請手續。

11. 李燦楊先生提議將雷可畏議員提出的個案作為議員投訴個案處理，從中檢討改善服務的空間。

(梁玉鳳議員於下午二時四十一分到達；梁志成議員於下午二時四十三分到達；鄧淑明議員於下午二時四十四分到達；徐生雄議員及尹兆堅議員於下午二時四十七分到達；許祺祥議員及黃炳權議員於下午二時四十八分到達。)

在葵青區提供夜間進修場地

(社區事務文件第 2 及 2a/2008-2009 號)

12. 主席表示本議題由李志強議員提出，他請李志強議員簡介議題。

13. 李志強議員表示葵青區有五十多萬人口，卻缺乏可供各大專學院校外進修部及業餘進修中心提供業餘進修課程的場地。他指出青衣公立學校將於今年暑假後停辦，他亦曾提出把該空置校舍作社會企業中心及辦學用途。他建議政府考慮將停辦的小學校舍部分改為業餘進修中心之場地，或利用現有中小學校的校舍，讓辦學團體可在晚間舉辦各類課程供市民進修增值。他希望透過教育局說服學校借出校舍。

14. 廖峻峰先生回應有關空置校舍的使用，教育局已設有一套機制，有興趣的團體可直接向教育局總部申請，他們亦設有獨立委員會審批有關申請。如校舍仍然空置，教育局會將校舍交回業主(房署或政府產業署)處理。另外，他亦指出現在葵青區已

有辦學團體使用中學及小學校舍舉辦教育中心，例如夜校，而且教育局已發出通告鼓勵學校借出校舍，辦學團體可直接向學校提出申請。

15. 梁玉鳳議員詢問廖峻峰先生能否提供葵青區可供借用的學校名單。

16. 廖峻峰先生回應因學校在借出校舍時不用向教育局報告，故他們沒有可供借用的學校名單，但他舉例全完中學及皇仁舊生會中學已借出校舍作夜校、下葵涌官立中學亦借出校舍予港專成人教育中心作辦學用途。

17. 李志強議員也詢問廖峻峰先生能否提供葵青區可供借用的學校名單，以及如學校堅持不借出校舍，教育局能否作出跟進。

18. 廖峻峰先生回應政府只能作鼓勵的角色，不能強制學校借出校舍。

19. 主席詢問廖峻峰先生教育局能否擔當中介人的角色，協助辦學團體向學校申請借用校舍。

20. 廖峻峰先生回應他們鼓勵學校自願借出校舍，希望辦學團體先主動聯絡有關學校，如聯絡多間學校後仍不成功，可聯絡教育局商討。

21. 主席表示是項議題已討論了一段時間，他提出處理以下動議：

動議

22. 主席表示議程 3 的動議由李志強議員提出，麥美娟議員和議。他宣讀動議如下：

“葵青區議會社區事務委員會要求政府在葵青區提供晚間業餘進修之場地予辦學團體，方便市民持續進修之用。”

23. 主席詢問李志強議員及麥美娟議員有否補充。他並詢問委員對動議有否修訂，或表示反對或棄權。在沒有反對下，他宣布動議獲得委員一致通過。

(會後註：教育局已提交書面回覆，詳見社區事務傳閱文件第 4/2008-2009 號。)

(林紹輝議員於下午二時五十分到達；蘇開鵬議員於下午二時五十五分到達；陳笑文議員於下午三時到達。)

討論事項

重開“關注葵芳圍環境工作小組”建議

(社區事務文件第 3/2008-2009 號)

24. 主席表示葵青區議會主席收到李永達議員及吳劍昇議員提出要求重開“關注葵芳圍環境工作小組”，他們表示葵芳圍的環境衛生問題仍未解決，擔心會對附近的居民造成影響，因此希望重開有關工作小組。按區議會主席的指示，有關要求現交由社區事務委員會考慮及跟進。

25. 主席表示，區議會行政及財務委員會已於本年二月二十九日的會議上通過了重組委員會轄下各工作小組的建議及各委員會轄下不多於三個工作小組的建議。由於“關注葵芳圍環境工作小組”並不需要動用區議會撥款，他提醒各委員在考慮是否重開該工作小組時，可考慮將該工作小組納入安健社區工作小組的工作範疇內，因安健社區工作小組的工作範疇亦包括環境衛生事宜。他請各委員就有關建議提出意見。由於沒有委員提出反對，他宣布將“關注葵芳圍環境工作小組”納入安健社區工作小組的工作範疇內。

通過委員會於二零零八/零九年度成立的工作小組及選舉各工作小組主席

(社區事務文件第 4/2008-2009 號)

26. 主席建議於二零零八/一零年度在本委員會轄下成立下列工作小組：

- (i) 安健社區工作小組
- (ii) 民生事務工作小組
- (iii) 地方行政發展工作小組

27. 主席請委員通過社區事務委員會於二零零八/一零年度成立的工作小組名單。由於沒有委員反對，主席確認通過社區事務

委員會於二零零八/一零年度成立的工作小組名單。

28. 主席表示葵青區議會已於二零零八年三月六日第五十二次會議上，通過各委員會轄下工作小組的財政預算分配，本委員會轄下工作小組的撥款則分配如下：

二零零八/ 零九年度的建議 工作小組名稱	二零零八/ 零九年度的 建議撥款額(元)
(i) 安健社區工作小組	650,000
(ii) 民生事務工作小組	540,000
(iii) 地方行政發展工作小組	250,000
總撥款額：	1,440,000

29. 主席請委員通過社區事務委員轄下工作小組於二零零八/零九年度的建議撥款額。由於沒有委員反對，主席確認通過社區事務委員轄下工作小組於二零零八/零九年度的建議撥款額。

30. 主席請委員推選工作小組主席，並請委員注意《葵青區議會常規》有關規定，包括“工作小組機制的指引”第2段：“每位區議會議員不可同時出任超過三個獲區議會撥款的工作小組主席”，以及第4(b)段：“委員在會議上即席提名候選人，倘該候選人缺席，必須以書面授權接受提名。”

31. 主席請委員推選安健社區工作小組主席，潘小屏議員提名李志強議員擔任主席，譚惠珍議員和議。由於只有一位主席候選人，主席宣布李志強議員自動當選為安健社區工作小組主席。

32. 主席請委員推選民生事務工作小組主席，譚惠珍議員提名梁子穎議員擔任主席，潘小屏議員及潘志成議員和議。由於只有一位主席候選人，主席宣布梁子穎議員自動當選為民生事務工作小組主席。

33. 主席請委員推選地方行政發展工作小組主席，譚惠珍議員提名麥美娟議員擔任主席，潘小屏議員和議。由於只有一位主席候選人，主席宣布麥美娟議員自動當選為地方行政發展工作小組主席。

34. 主席請秘書處於會後發信邀請各委員加入工作小組。他希望工作小組盡快召開會議，並提醒各工作小組主席需於每次召開委員會會議前提交工作報告及出席會議。

(會後註：秘書處已於四月九日發信邀請各委員加入工作小組，工作小組名單詳見社區事務傳閱文件第 5/2008-2009 號。)

推薦應屆區議員加入“街市管理諮詢委員會”

(社區事務文件第 5/2008-2009 號)

35. 主席表示此議題由食物環境衛生署（食環署）提出，他請食環署葵青區環境衛生總監梁翠雯女士簡介議題。

36. 梁翠雯女士表示就文件的內容沒有特別補充，她希望議員踴躍參加“街市管理諮詢委員會”。

37. 主席提醒委員如獲推選加入“街市管理諮詢委員會”，則需要定時出席有關會議。他請委員推選議員加入“街市管理諮詢委員會”，結果如下：

街市名稱	獲推薦加入“街市管理諮詢委員會”的委員
北葵涌街市 大圓街熟食市場 和宜合道熟食市場	梁子穎議員
榮芳街街市 嘉定熟食市場 葵順街熟食市場	潘志成議員
青衣街市 長達路熟食市場	麥美娟議員

38. 梁翠雯女士表示感謝議員積極的參與，她將於稍後正式通知議員被委任為相關委員會的成員。

39. 主席表示因議程 7 的嘉賓講者尚未到達，他建議調動議程，先討論議程 9 至 15 的資料文件及報告事項。委員一致贊成上述議程調動。

資料文件

化學廢物處理中心監察報告

(社區事務文件第 7/2008-2009 號)

40. 委員省覽文件第 7/2008-2009 號。

食物環境衛生署改善香港環境衛生的策略和工作

(社區事務文件第 8/2008-2009 號)

41. 委員省覽文件社區事務文件第 8/2008-2009 號。

42. 主席表示近期流感問題嚴重，他請食環署留意隨地吐痰情況。

43. 梁翠雯女士補充上次會議有關旱廁改善工程的資料，她表示上一村旱廁已納為第五期改善工程的目標旱廁，與長源路旱廁、九華徑旱廁及信義村旱廁同期進行改善工程，並預計於二零一零年中完工，寮肚路旱廁將於第六期旱廁改善工程中進行並預計於二零一一年中完工。另外，梁總監亦補充上次會議中雷可畏議員詢問有關真空抽水式廁所的資料，她表示於舊區域市政局年代，新界區有六個廁所作試點，但由於設施容易損壞，加上維修時間較長，以致成本高而效益低，所以現今旱廁改善工程只會採用吸糞式或生物化學污物處理的形式。她亦表示部門有決心可望於二零一三年完成全港九所有旱廁改裝工程。

食物環境衛生署葵青區二零零八年度歲晚清潔大行動的成果

(社區事務文件第 9/2008-2009 號)

44. 委員省覽文件第 9/2008-2009 號。

食物環境衛生署二零零八年葵青區滅蚊運動(第二期)

(社區事務文件第 10/2008-2009 號)(會上提交)

45. 委員省覽文件第 10/2008-2009 號。

食物環境衛生署環境衛生服務報告(2008年2月及2008年3月)

(社區事務文件第 11 /2008-2009 號)(會上提交)

46. 委員省覽文件社區事務文件第 11 /2008-2009 號。

(梁耀忠議員於下午三時十五分到達。)

工作小組報告

教育工作小組

47. 此工作小組沒有事情匯報。

醫療工作小組

48. 此工作小組沒有事情匯報。

經濟及勞工事務工作小組

(社區事務文件第 12/2008-2009 號)

49. 委員省覽文件第 12/2008-2009 號。

50. 委員備悉上述文件所載的工作報告。

社會福利及扶貧工作小組

(社區事務文件第 13/2008-2009 號)

51. 委員省覽文件第 13/2008-2009 號。

52. 委員備悉上述文件所載的工作報告。

地方行政訓練計劃工作小組

53. 此工作小組沒有事情匯報。

倡廉活動工作小組

54. 此工作小組沒有事情匯報。

關注消費權益工作小組

(社區事務文件第 14/2008-2009 號)

55. 委員省覽文件第 14/2008-2009 號。

56. 委員備悉上述文件所載的工作報告。

職業安全工作小組

(社區事務文件第 15/2008-2009 號)

57. 委員省覽文件第 15/2008-2009 號。

58. 委員備悉上述文件所載的工作報告。

關注少數族裔人士工作小組

(社區事務文件第 16/2008-2009 號)

59. 委員省覽文件第 16/2008-2009 號。

60. 委員備悉上述文件所載的工作報告。

旅遊推廣工作小組

61. 此工作小組沒有事情匯報。

環境衛生教育及推廣食物安全工作小組

(社區事務文件第 17/2008-2009 號)

62. 委員省覽文件第 17/2008-2009 號。

63. 委員備悉上述文件所載的工作報告。

環保教育及宣傳委員會

(社區事務文件第 18/2008-2009 號)

64. 委員省覽文件第 18/2008-2009 號。

65. 委員備悉上述文件所載的工作報告。

指定組織報告

葵青區防火委員會

(社區事務文件第 19/2008-2009 號)

66. 委員省覽文件第 19/2008-2009 號。

67. 委員備悉上述文件所載的工作報告。

新來港定居人士服務葵青區統籌委員會活動工作小組

68. 此工作小組沒有事情匯報。

葵青區青少年社區服務計劃比賽統籌委員會

69. 此工作小組沒有事情匯報。

中六聯招工作(荃灣及葵青區中六聯合招生計劃籌備委員會)

70. 此工作小組沒有事情匯報。

葵青區青少年社區服務計劃比賽統籌委員會

71. 此工作小組沒有事情匯報。

葵青區清潔香港地區委員會

(社區事務文件 20/2008-2009 號)

72. 委員省覽文件第 20/2008-2009 號。

73. 委員備悉上述文件所載的工作報告。

74. 主席表示因部門代表尚未到達，他宣布休會十分鐘。

(鄧淑明議員於下午三時二十六分離開；黃炳權議員於下午三時三十二分離開；陳笑文議員於下午三時三十五分離開。)

地區提問

查詢德土古道郵政局搬遷

(社區事務文件第 6/2008-2009 號)

75. 主席歡迎郵政署助理署長(組織發展)方元俊先生及總經理(策劃及發展)張偉雄先生出席會議。

76. 主席表示這項地區提問由許祺祥議員提出，他請許祺祥議員簡介提問內容。

77. 許祺祥議員表示得知德士古道郵政局將於四月二十一日遷往楊屋道，他提出以下問題：

- (i) 郵政署基於什麼原因決定進行是次搬遷。
- (ii) 郵政局現時除了郵政服務外，亦提供其他增值服務。他詢問郵政署將怎樣向受影響居民安排該等服務。
- (iii) 楊屋道郵局會否提供額外的增值服務。
- (iv) 德士古道郵政局現有的服務是否將全面撤走。

78. 主席提醒各委員，按《葵青區議會常規》第 29 條，在提出地區提問方面，每名議員在會議舉行前最多可提出三條問題，而其後於會議上最多可提出三條補充問題，而補充問題必須與原先的問題有關。不過，他酌情容許許祺祥議員發問四條問題，並請方元俊先生回應許祺祥議員的提問。

79. 方元俊先生表示德士古道郵政局於一九九三年開始租用該商舖營業，其服務範圍包括富麗花園、大窩口村、東亞花園、荃威花園、寶石大廈一帶、德士古道工業區及部分葵涌區。是次搬遷的主要原因是現址的中央冷氣損壞，但多次要求業主維修仍未成功，及後又發現大堂石屎剝落問題，他表示已透過產業署通知業主維修和屋宇署亦已發信要求業主修葺，但亦不成功。他指出該租約已於十一月到期，郵政署亦希望於現址繼續服務，但現址商舖的狀況令人不滿意，建築署亦表示現址不適合合作郵局，故郵政署只可作搬遷安排。他們作搬遷安排時，需要考慮市場上商舖的供應，故選擇了鄰近的樂悠居商舖，而該商舖與德士古道郵政局的距離約需步行十分鐘。有關新郵局設備的問題，他請張偉雄先生解答。

80. 張偉雄先生表示新郵局有五個服務櫃位，提供的服務與現有郵局一樣，但因採用較新的室內設計，故可供服務的空間較大，能夠令市民更舒適。

81. 方元俊先生補充德士古道郵政局現有的服務將全面撤走。

82. 許祺祥議員詢問楊屋道郵局的租金是否較德士古道郵局為高。他關心新郵局坐落於私人屋苑，會否存在租金壓力。他亦希望新郵局能增加更多增值服務，並希望郵政局能於現址附近增加郵筒，以方便附近居民寄信。

83. 方元俊先生表示租金不是他們考慮搬遷的原因，他們會考慮於現址附近增加郵筒及於稍後提交書面回覆。

84. 主席表示希望方元俊先生能夠提供新舊租金的資料作參考。

85. 方元俊先生表示因現址和新址的面積不同，故並不適合以兩者的租金作比較。

86. 許祺祥議員希望方元俊先生能夠於會上承諾能於現址附近增加郵筒。

87. 方元俊先生表示因增加郵筒的問題由另一部門的同事負責，故他不能於未有諮詢有關同事時作出承諾，但他會積極考慮增加郵筒的問題及盡快提交書面回覆。

88. 主席表示希望方元俊先生能夠盡力落實增加郵筒。

郵政署

(會後註：郵政署已提交書面回覆，詳見社區事務傳閱文件第 3/2008-2009 號。)

(容永祺議員於下午三時五十分離開。)

諮詢文件

有關金花戲院舊址申請公眾娛樂牌照事宜

(社區事務文件第 21/2008-2009 號)

89. 主席歡迎運輸署交通工程(新界西)部工程師區澤禧先生出席會議，他表示此議題由葵青民政事務處(民政處)提出，有關詳情已載於文件中。他表示如葵青民政事務助理專員沒有補充，則邀請各委員就有關事項發表意見。

90. 林紹輝議員表示已於會前就有關事項諮詢區內居民的意見，居民關注開辦環球劇場所帶來的交通問題，包括旅遊車停

泊問題。他希望環球劇場的落成能帶動區內經濟。他表示文件中雖已註明環球劇場的表演性質不含色情成分，但他亦收到 21 個區內團體的反對意見。他詢問食環署是次環球劇場發牌的有效期，並希望食環署能縮短環球劇場第一次發牌的有效期以加強居民對有關申請的信心。他亦希望環球劇場日後能加強對旅遊車的管制以避免交通擠塞。

91. 主席表示於會前他與部份委員曾實地視察環球劇場的場地，他感謝葵青民政事務處安排視察。此外，他歡迎屋宇署高級屋宇測量書師/牌照 1 李任意先生出席會議。

92. 李志強議員表示他有實地視察環球劇場的場地，並認為環球劇場的實際規模較小，如該公司能按文件所承諾去安排，所帶來的交通問題應該不大。至於表演內容，他表示應該信任警務處、食環署和影視及娛樂事務管理處，如日後環球劇場的表演內容有任何違規，執法部門可依法處理。他關注的是如何確保環球劇場日後會按文件所承諾去運作。

93. 梁志成議員表示沒有特別意見。他亦有出席實地視察環球劇場的場地，並指出該場地較前金花戲院小，相信對鄰近的交通不會帶來嚴重的影響。

94. 梁子穎議員希望在食環署發牌後，運輸署能改善東北葵及和宜合道的交通問題。

95. 梁偉文議員希望環球劇場能按文件所承諾去運作，並寄望環球劇場能在表演內容中加入粵劇元素，以滿足區內粵劇愛好者的需要。他表示不擔心其表演內容含色情成分，因有關政府部門會作出監管，並希望有關政府部門能於該劇場的開業初期加強監管。

96. 梁玉鳳議員指劇院側門可停泊私家車，她擔心會帶來交通問題。

97. 麥美娟議員表示環球劇場如能按文件所承諾去運作，將可宣揚國藝及能帶動區內經濟，值得支持。但她表示擔心其內容會變質，希望有關政府部門能對此多加留意及關注劇場對附近交通的影響。

98. 潘小屏議員表示她亦曾實地視察環球劇場的場地。不過，劇院內舞台太小，但她認為若劇場能帶動區內經濟也是值得支持的，希望屋宇署能配合擴大舞台範圍。

99. 蘇開鵬議員表示只要環球劇場能夠符合各個政府部門的要求，他並不擔心劇場的交通問題及表演內容。在商言商，他認為應支持及鼓勵投資者在葵青區發展。

100. 譚惠珍議員表示她曾實地視察環球劇場的場地，並表示環球劇場的表演項目與之前不同，且已符合各個政府部門的要求。她關心交通問題，但相信當區議員和政府部門會作出監管。

101. 鄧國綱議員認為諮詢文件中列載的反對意見理由不夠充分，他指反對的意見提及擔心交通配套問題，但文件顯示劇場的座位只有 500 個，他認為劇場的人數不足以帶來交通問題。就反對的意見提及表演項目及團體不清晰，亦擔心內容日後會變質，他認為這個只是假設性問題，他相信有關部門及當地居民會作出監察。另外，對於反對的意見提及非本區人士的觀眾對社區或會帶來滋擾，他認為跨區的居民能帶動本區經濟。因此反對的理據並不充分。他表示支持是次諮詢項目。

102. 王雪盈議員表示對是次諮詢項目基本上支持但有憂慮。她指出葵青區及荃灣區缺乏良好隔音設施的場地，若劇院能一如文件中所述出租場地予區內團體，將會為區內提供多一個場地的選擇。不過，她擔心日後劇院的門票只由旅行社包銷，會令區議員難於監察表演內容，因此希望劇場能應議員的要求安排進行有關監察。

103. 黃潤達議員表示和宜合道一帶交通繁忙，他特別關注劇場落成後下班時間該處的交通負荷會有所增加。他希望運輸署能夠於三個月或半年後進行檢討及監察。

104. 林翠玲議員詢問新的劇院會否命名為金花戲院。

105. 主席請各部門回應有關提問。

106. 梁翠雯女士回應根據現行政策，臨時牌照的有效期為六個月，如申請牌照的處所符合所有發牌條件，會發出為期一年的正式牌照，持牌人需每年提出續牌申請；就有關申請，食環署

會向各部門進行諮詢。

107. 區澤禧先生回應指運輸署在處理個別商業運作的申請時，會考慮申請詳情中有關交通的部份，但環球劇院的申請文件中並沒有提及會使用大白田街和大隴街的位置上落乘客，它只提及會租用附近商場的車位，所以只能根據文件的內容作考慮，他們的觀點只能考量環球劇院租用附近商場的車位對交通的影響，故對是項申請沒有特別意見。另外，關於黃潤達議員希望運輸署就環球劇場附近的交通進行定期檢討的建議，他表示運輸署會以整區的交通情況作檢討，但不會就個別的商業機構的經營作檢討，如附近交通出現問題，運輸署會作出檢討。

108. 主席表示如有任何交通問題，會交由交通及運輸委員會討論，他亦表示關注大白田街和大隴街的交通問題。

109. 李任意先生指屋宇署在發牌程序中考慮的是樓宇結構及安全方面是否符合建築物條例，他指申請機構已入則申請改建舊有戲院，按資料顯示尚未完工，發牌當局需於工程完工後才可提出反對。

110. 主席請葵青民政事務助理專員譚卓姿小姐回應劇院是否採用金花戲院作名稱。

111. 譚卓姿小姐回應據理解申請人獲發牌照後會把場地命名為環球劇場，文件中使用金花戲院舊址的名稱只為方便議員易於理解劇場位置。

112. 李任意先生補充有關舞台大小的問題，他指出根據現行建築物條例並沒有限制舞台的大小，只要走火通道合乎標準，屋宇署便會批准其發牌。

113. 主席邀請委員進行第二輪發問。

114. 林紹輝議員表示希望民政處能夠聯絡相關宗教團體與環球劇場作進一步溝通。至於交通問題，他表示除了運輸署的監察外，也希望環球劇場亦能按承諾安排職員維持秩序及控制旅遊車在路邊上落乘客的情況。他亦關注如在日間把劇場租予其他團體會帶來交通問題。另外，他亦希望環球劇場的宣傳品上能避免一些字眼示意表演帶有法國紅磨坊表演成分，以免居民

誤會劇場的表演內容。

115. 李志強議員詢問屋宇署有否規定劇場的舞台兩側必須設置防火牆，導致舞台範圍由五十多尺縮減至二十多尺。

116. 梁子穎議員以代表業界的聲音請食環署在發牌時不要因應個別問題縮短發牌的有效期，因這涉及公平問題。他希望食環署能按既定程序處理有關發牌申請及發牌年期事宜。

117. 梁偉文議員表示在再三考慮後，他認為觀眾對象主要為遊客，他擔心申請機構更改表演內容，以致表演內容含有不健康成分，因此他表示反對是次申請。

118. 蘇開鵬議員表示文件載列共 21 個地區團體提出反對。他認為宗教團體提出反對時需要具備充分的理由，亦認為應相信申請機構所提出的表演內容。他建議先讓申請團體營運，之後再作出相關的檢討。他希望劇場能邀請到國家藝術團作首次來港演出，並發展成區內具吸引力的劇場。

119. 黃潤達議員表示希望各部門關注環球劇場開業後對交通和居民的影響。

120. 林翠玲議員表示應該給予環球劇場營運的機會，讓其有機會提供國術表演。她亦表示並不擔心劇場的表演內容會存有不健康成分。

121. 方平議員表示理解各議員所擔心的問題，但認為各政府部門有完善的制度監管，所以他表示支持是次諮詢事項。

122. 主席表示各委員已表達了意見，各位主要是關注交通問題。對於有私人機構投資文化藝術的推廣活動，他認為作為議會應予以支持。他請部門代表回應議員的提問。

123. 梁翠雯女士表示食環署於處理發牌申請時會採取公平的手法，如申請人符合所有發牌條件和依照所有對場所的規定，加上各政府部門已考慮計劃書中並沒有違規情況，食環署會公平處理所有申請。

124. 李任意先生回應有關屋宇署規例的問題，他表示明白申請人的難處，但基於安全的理由，必須要求申請人安裝防火的結構。

125. 主席詢問有關表演場數的資料。

126. 方鳳娟女士指根據環球劇場所提供的資料，每場表演約 55 分鐘，每晚有三場表演。她亦補充環球劇場負責人表示不會於下班時間安排表演，以避免影響交通。

127. 譚卓姿小姐表示環球劇場已於會前發信予議員和宗教團體作簡單介紹，她會向環球劇場反映林紹輝議員建議安排宗教團體與環球劇場作進一步溝通的事宜。

128. 主席表示各委員已就是次諮詢作出討論，對於表演內容的憂慮委員可於檢討《淫褻及不雅物品管制條例》時提出。他總結只有一位委員作明確的反對，其他委員均支持是次諮詢事項。

(尹兆堅議員、徐生雄議員、梁耀忠議員於下午四時零五分離開；梁志成議員於下午四時零八分離開；雷可畏議員於下午四時二十二分離開。羅競成議員於下午四時二十二分離開。)

其他事項

129. 委員並沒有其他事項討論。

下次會議日期

130. 下次會議定於二零零八年六月十日下午二時三十分舉行。

125. 餘無別事，會議於下午四時四十五分結束。

葵青區議會秘書處
二零零八年五月